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工程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东泉竞谈（工程）2025-004

采购项目名称：玉树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项目 包一

合同金额（人民币）：1312877.0元

采购人（甲方）：玉树市林业和草原局（盖章）

中标人（乙方）：青海久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05.12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玉树市林业和草原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久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玉树市 2024 年国有林管护项目 包一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玉树市 2024 年国有林管护项目 包一。

2. 工程地点：玉树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QLZX2024072。

4.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8 日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签订合同时约定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贰仟捌佰柒拾柒元整（¥ 1312877.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捌仟捌佰叁拾玖元零柒分（¥ 28839.0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大写）：壹佰叁拾壹万贰仟捌佰柒拾柒元整（¥ 1312877.00 元）；

2、支付方式：本工程 合同签订预付款 30%（小写：393863.1 元；大写：叁拾玖万叁仟捌佰陆拾叁元壹角），主体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小写：525150.8 元；大写：伍拾贰万伍仟壹佰伍拾元捌角），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7%（小写：354476.79 元；大写：叁拾伍万肆仟肆佰柒拾陆元柒角玖分）。



保修期满后支付合同总价款 3%（小写：39386.31 元；大写：叁万玖仟叁佰捌拾陆元叁角壹分）。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芳芳。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磋商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05 月 19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玉树市林业和草原局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合同签订之日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采购代理机构 贰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715649099494 组织机构代码: 91630105MA CC0UXU7B

地 址: 玉树市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

76号1号楼11302室

邮政编码: 815000 邮政编码: 8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18697256878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1875949404@qq.com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玉树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账 号: 28700001040010457 账 号: 63050110251300001011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青海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朱金慧

时间: 2020年 5月 19日

